

证券代码：000895

证券简称：双汇发展

公告编号：2015-31

河南双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本次股东大会为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 2015 年 8 月 11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时间：2015 年 8 月 27 日（星期四）下午 15:00。

(2) 网络投票的日期和时间：2015 年 8 月 26 日~8 月 27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5 年 8 月 27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5 年 8 月 26 日下午 15:00 至 2015 年 8 月 27 日下午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

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15年8月20日。

7、出席对象：

①于股权登记日2015年8月20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②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③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河南省漯河市双汇路1号双汇大厦二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需提交股东大会表决的提案：

1、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1 选举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1 选举万隆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2 选举焦树阁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3 选举游牧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2 选举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2.1 选举尹效华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2.2 选举赵虎林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2.3 选举杨东升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2.1 选举胡运功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2.2 选举胡育红女士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2.3 选举李向辉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3、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的议案

(二)、上述提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 2015 年 8 月 13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站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河南双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和《河南双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三)、特别强调事项:

1、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的规定，对于上述第 1、3 项议案，公司将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2、上述第 1 项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对每位董事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且对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表决分别进行。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批。

3、上述第 2 项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对每位监事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选举产生的 3 名监事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 2 名职工代表监事组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

三、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方式：法人股东需持单位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公众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出席的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帐户卡、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以信函、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15 年 8 月 25 日—8 月 26 日 9：00-16：00

3、登记地点：河南省漯河市双汇路 1 号双汇大厦三层公司证券部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网络投票包括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一) 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通过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8月27日上午9:30—11:30, 下午13:00—15:00;

2、投票期间, 交易系统将挂牌一只投票证券, 股东以申报买入委托的方式对表决事项进行投票: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买卖方向	买入价格
360895	双汇投票	买入	对应申报价格

3、在投票当日, “双汇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4、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1) 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 输入证券代码360895;

(3) 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 100.00 元代表总议案(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对应的申报价格为:

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1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累积投票制
1.1	选举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制
1.1.1	选举万隆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1
1.1.2	选举焦树阁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2
1.1.3	选举游牧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3
1.2	选举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制
1.2.1	选举尹效华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1
1.2.2	选举赵虎林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
1.2.3	选举杨东升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3
2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累积投票制

2.1	选举胡运功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3.01
2.2	选举胡育红女士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3.02
2.3	选举李向辉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3.03
3	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的议案	4.00

(4) 为便于股东在交易系统中对股东大会所有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除外）统一投票，公司增加一个“总议案”，对应的委托价格为100.00元；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股东大会需审议的所有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除外）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和各议案都进行了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5) 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①对于不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表决意见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委托数量	1股	2股	3股

②对于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拥有的表决票总数具体如下：

议案1.1选举非独立董事3名，股东拥有的表决票总数=持有股份数×3；

议案1.2选举独立董事3名，股东拥有的表决票总数=持有股份数×3；

议案2选举股东代表监事3名，股东拥有的表决票总数=持有股份数×3。

股东既可用所属类别的所有投票权集中投票选举一名董事或监事，也可分散投票选举数人，最后按得票多少决定当选董事、监事。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股东代表监事的表决票应分别投向所属类别的候选人。

(6) 确认投票委托完成；

(7)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申报为准，不得撤单。

(二)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2015年8月26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15：00，结束时间为2015年8月27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15：00；

2、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4年9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申请服务密码的，请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前发出后，当日下午13:00 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 后发出后，次日方可使用。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三）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如公司股东仅对其中一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395）2676530、2676158

传 真：（0395）2693259

邮政编码：462000

联系人：梁永振

2、会议费用：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河南双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八月二十一日

附：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 代表本人 (本公司) 出席河南双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其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该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委托人对议案表决如下：

序号	议案名称			
1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	赞成股数		
1.1	选举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采用累积投票制）	赞成股数		
1.1.1	选举万隆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2	选举焦树阁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3	选举游牧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2	选举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采用累积投票制）	赞成股数		
1.2.1	选举尹效华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2.2	选举赵虎林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2.3	选举杨东升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	赞成股数		
2.1	选举胡运功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2.2	选举胡育红女士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2.3	选举李向辉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3	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的议案 （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	同意	反对	弃权

对需要采用累积投票制表决的审议事项说明如下：

1、请在表决意见的相应栏中填写票数（如直接打“√”，代表将拥有的投票权均分给打“√”的候选人）；

2、选举非独立董事的投票权总数=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3，选举独立董事的投票权总数=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3，选举监事的投票权总数=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3；

3、如果委托人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或者对同一审议事项有两项或两项以上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委托人姓名（签字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